

咸宁有条蘋花溪

■王亲贤

在咸宁的青山绿水间,有一条溪流的名字格外雅致——蘋花溪。它不似长江浩荡,不如陆水绵长,却以一抹素雅的白蘋花,在千年文脉中漾开层层涟漪。

蘋花溪得名于一种水生植物——蘋。田字形的叶片浮于清浅,小白花夏秋间悄然绽放。可食可药,本是寻常草木,却因与中国古典文学的深刻交融,获得了不朽的生命。《诗经》中“于以采蘋?南涧之滨”的吟唱,《楚辞》里“白蘋兮骋望”的怅惘,早已为它披上了一层诗意的薄纱。而咸宁的这条小溪,正因为承袭了这份文化血脉,才从一条无名溪涧,升华为文人墨客心驰神往的意象符号。

蘋花溪的身世,可追溯到南宋王象之的《舆地纪胜》。书中记载了一则飘逸的传说:溪畔曾有一位八九十岁的老嫗采蘋,问之,答曰“吾鲍姑也”,言毕倏忽不见。鲍姑乃东晋名道葛洪之妻,是一位悬壶济世的女仙。这一说法,又与洪崖先生炼丹的洪崖山(今挂榜山)相呼应,使得蘋花溪自诞生之初,便浸润着道家仙风与隐逸气质。地理上,它是淦水上游的一条支流。同治《咸宁县志》清晰地记载着它的源流:发源自淦水岭,西北流过洪崖山,始得名蘋花溪。它与发源钟台山的桃花泉汇于黄矩桥,一路蜿蜒,直至潜山。清人将“蘋溪烟雨”列为“潜山八景”,烟雨迷蒙中,白蘋

点点,溪流淙淙,构成了一幅绝妙的江南水墨图。

真正让蘋花溪声名远播的,是明清文人的生花妙笔。正是诗人的吟咏,使得它不限于一条地理的溪流,更成为一个文化的坐标,一个承载诗情与想象的精神家园。在诗中,它是送别时的牵挂。诗人送友至武昌,会殷殷问起:“为问武昌门外柳,青青还似旧时无?”也会怅然写道:“从此蘋花溪外路,可容清梦到江南?”一条溪流,竟与武昌柳、江南梦并置,成为荆楚大地的代名词。在诗中,它也是乡愁的载体。咸宁人雷以誠远在他乡,对故土山水如数家珍:“铜鼓插云高,钟台逗月朗。漱齿蘋溪寒,濯足温泉响。”蘋溪的“寒”,是记忆深处最清澈、最清凉的乡愁。当他晚年回归故里,参加鹿鸣宴时,欣然写下“蘋溪映月偕诗侣”,用蘋溪指代桑梓,自豪之情溢于言表。

更奇妙的,是那些从未涉足蘋溪的诗人,仅凭书卷中的想象,便在江舟中、驿路上,完成了一场场精神上的朝圣。明代的汪文辉护餉入滇,舟中遥想:“何事今从溪上过,采蘋无有鲍姑来。”清代官员庆玉也在驿路上吟出:“欲访丹炉旧烧处,西风无语漾蘋花。”他们咏叹的,是一个超脱于现实之外的、理想的栖居地。

清代歌咏蘋花溪的诗人很多。状元总督毕沅路过咸宁时吟道:“溪头岩广数

弓宽,传说洪崖此炼丹。落日深林人不见,青青独活长空坛”,表达的是一种仙踪缥缈的怅惘。诗人吴寿昌则勾勒出更为生动的画面:“白蘋花发点清溪,水面风香贴齐。作队红裙争采撷,更无人识葛洪妻。”仙家的传说已融入鲜活的民间生活。这些诗作,无不萧散飘逸,为蘋花溪笼罩上了一股弥漫的神仙气息。

一条僻处鄂南山间的溪流,何以赢得诗人如此厚爱?答案在于,它完美地契合了中国文人的集体审美理想。蘋,青葱于《诗经》的礼赞,摇曳于《楚辞》的眺望,它是江南的春色,是友情的信物,是人格的象征。而“溪”,则代表着山野之趣、隐逸之乐。当“蘋”与“溪”结合,便瞬间激活了深植于文人骨血中的文化记忆。它不再是一个地名,而是一个通往古典世界的优雅入口,一个安顿心灵的精神家园。

遗憾的是,曾经的蘋花溪今日已难觅旧踪,知者甚少。它仿佛一个千年的清梦,逐渐消散在现实的尘嚣里。或许我们仍可期待,在未来的某一天,能在淦水之畔重植白蘋,复建烟雨亭榭,立起鲍姑采蘋的雕塑。让那溪中的花香,与挂榜山的桂香、钟台山的墨香交融弥漫,共同唤醒这座香城最深处的历史记忆与文化灵魂。

那时,我们将不只是找回一条溪流,更是找回一首流淌千年的诗,一片栖息心灵的梦境。

■邵艳云

梨乡又闻梨香

秋天,是梨子丰收的季节。在离家不远的村边,有一片长了几十年的梨园,如今已经开发成了特色农业观光园,看着满树硕果,闻着阵阵梨香,想起少年时历历在目的往事,仿佛就在昨天。

这里可是我们小时候的乐园。每年四五月份,梨花开放了,方圆数里白茫茫一片,好像下了雪,偶尔刮起的暖风中,也洋溢着梨花和蜂蜜的味道,让人神清气爽、沁人心脾。紧接着果子就长出来了,一串一串的,像成熟的冬枣。我和伙伴们便把淘汰的果子装在裤兜里当“炮弹”。我们五六个人分成一组,分别依靠梨树作掩护,等一声令下,便各自靠地上“开炮”了。总有人煞有介事地指挥我们掩护、埋伏、冲锋、佯装败逃,好像真正的战争一样。往往一仗下来,浑身上下全是黄土和梨汁。有些伙伴被打得青一

块紫一块,回家后少不了还要挨顿骂。

六七月份,我们便去梨树上捉迷藏。本来一棵枝繁叶茂的老梨树,被我们上蹿下跳、又压又摸,仅过了几天,竟被折磨得奄奄一息,老树皮掉了一地,果子也掉得精光。主人家以为这棵梨树害了病,还专门请来周边的“土专家”帮忙“看病”。百思不得其解后,看到树下凌乱脚印,便埋伏在旁边守株待兔,等我们再去自投罗网的时候,拿着棍子追了我们至少二里地。

到了八九月份,梨子成熟了,一个个壮硕的挂在树梢。大人们都在忙碌着收获,而我们又偷偷地潜入梨园,分别爬到树上开始偷吃。这些梨子真甜啊,对儿时的我们而言,这些香甜的梨子,像抹了蜜一般,比蜜糖还要甜上几分,又解渴又解馋。如果只是吃几个倒

是没什么,可是不知道谁出了个馊主意,要开展“吃梨比赛”。是怎么个吃法呢?规则是在每个梨子上咬一口,而梨子不能掉下来,最后谁咬坏的梨最多谁为胜。我的一个伙伴爬到最高的一棵树上就开始吃,他洋洋自得地一边吃一边唱,不料却惊动了周边忙着秋收的主人。当我们听到动静都跑远了以后,他还没找到下来的路,急得在树上哇哇大哭,最终被逮了个正着。主人家看到这些被糟蹋的场景,气得浑身都在发抖,拎着他找到父母赔钱。

小时候的恶作剧,早已变成了同学聚会的玩笑。只有这些梨树始终不离不弃地陪伴着我们,不仅给我们的少年时光带来许多乐趣,更重要的是为家乡带来了持续而丰厚的经济回报,变成了我们衣食住行的依靠。

■刘平方

念君遥寄五十年

五十年风烟漫过岁月长河,路口高中那间低矮教室的檐角,仍凝着1975年的清辉。洋港河的流水潺潺,五十载未曾停歇,每一朵浪花都在低吟浅唱,诉说着我们少年时的呢喃私语。

同学联谊会的欢歌尚在耳畔萦绕,推杯换盏间的笑语却总绕不开心底的空缺——明德啊,那方铺着素雅桌布的空座,本该坐着意气风发的你。

还记得那年盛夏,洋港河的风裹着湿润的水汽,拂过我们洗得发白的确良衬衫。刚满十八岁的你,是校园里最耀眼的光。篮球场上,你身姿如箭,转身投篮时扬起的衣角,与划破晴空的橘色弧线相映成趣。简易礼堂的舞台上,你一个俏皮鬼脸便让整间屋子的笑声滚成浪潮。

课间的课桌下,我们藏着欲说还休的青涩心事。你总陪着我沿河岸慢走,听我絮叨学业的烦恼,生活的琐碎。风里飘着你的温言软语,比夏日的晚风更暖。

我至今记得,你曾悄悄掏出那张带着掌心温度的五角钱,轻轻放在我掌

心。在那个几分钱就能买一支笔的年代,那五角钱是你纯粹无瑕的善意,是足以穿透岁月阴霾的光亮。

还有那次蒸饭路上的偶遇,夕阳把我们的影子拉得很长。你瞥见我饭盒里苕丝多米饭少,二话不说便将两份饭菜细细掺和,只轻声说“多吃点米,读书有力气”。那样细微的举动,在我心底漾开圈圈涟漪。

1975年夏蝉鸣罢,我们各奔天涯。我远赴武汉谋生,你在1976年底换上戎装,奔赴成都军营。从此,一封封书信成了跨越山海的纽带。

你在信里说训练的苦,说深夜站岗时头顶的星星,说被选进峨眉山教导营的骄傲。第二封信里,你悄悄夹了照片,字迹羞涩地问起部队附近那位川妹子“该怎么办”。我在回信里细细叮嘱,劝你把青涩情愫藏在心底,等提干后再续良缘。

谁料那些纸上的叮咛,竟成了我们最后的对白。更让人心碎的是,1979年老家拆迁,那些写满思念的信笺,在慌乱中遗失殆尽。

1979年2月,对越自卫反击战的烽火燃起。刚满二十二岁的你,毅然扛起钢枪冲锋在前。3月的风带着刺骨寒意——你把年轻的生命永远留在了那片炽热的土地上,长眠于屏边烈士陵园的青松翠柏间。

五十年岁月流转,同学们都已两鬓染霜。聚会时,没有人会忘记你:记得你球场上的飒爽英姿,记得你掌心的温度,更记得你一身戎装的模样。每次举杯,我们都会对着那方空座轻喃:“明德,你还好吗?”

其实你从未离开。你的热血已融进我们的骨血,教会我们何为担当。你的青春如不灭的灯塔,指引我们珍惜当下、感恩安宁。

五十年风雨兼程,思念如酒愈浓。明德,愿南疆的青松为你站岗,愿故乡的明月为你照亮归途。这人间烟火、国泰民安,正是你用生命守护的模样。

我们会替你好好珍藏,好好热爱。直到岁月尽头,再与你另一个世界重逢,续完当年未说尽的话、未赴完的约。

“老倔头”军叔

■喻雪金

初到幸福村开展驻村工作时,听说村里有个叫李军的,外号“老倔头”。他不仅脾气倔强,还是个老上访户。

我决定先到军叔家走访。那是一个典型的农家小院,门前有两棵枣树。屋旁菜园整齐有序,菜薹、生菜、油麦菜和葱蒜长势良好,可见主人擅长耕种。这样的景象,很难与脾气暴躁的老上访户联系起来。

正当我疑惑时,屋里走出一个约七十岁的男人,头发稀疏花白,眉毛浓长且朝两鬓高挑,眼睛精明幽深,五官深刻。他手持锄头准备去种玉米。见到我和村干部,他只是略抬了下眉,并无打招呼之意。我上前自我介绍,表明来意。

军叔却毫不留情:“我管你是谁,别拿我摆姿势。总是听你们说,你们真正听我说了吗?出去出去,我没工夫陪你们!”说完,他把我们推搡出来,还锁上了院子铁门。

随行的村干部给我讲了军叔的两件事。一是军叔每天早上洗脸后必须喝茶,茶叶好坏不讲究,但一定要有。去年夏天的一天,他照例天蒙蒙亮就下地干活,回家吃饭时发现开水瓶都是空的。老伴解释正在烧水,因为前屋的阿铜摔了一跤,她去帮忙才晚了点。军叔却像没听见,梗着脖子把空开水瓶摔在门口。他还不解气,转身进厨房把煮好的一锅面连锅一起甩出去。军婶气得当天就收拾衣服去了镇里二儿子家,扬言再也不管这老倔头。

第二件事是去年底,省里考评组到邻村检查,正在栽油菜的军叔得知后,马上放下手里的活,特地租车去邻村“反映情况”。

旁边一个村民接过村干部的话头说:“他呀,是我们村里出了名的‘难搞’,一天到晚板着脸。我们组里无论是修路还是干其他事,都是宁可成本高点也要避开他的田地山林,就是这样,他还老去上访。”

后来,我又去了军叔家两次,一次他不在家,一次又被他强行推了出来。

第四次去时,我带了包朋友给的高山绿茶和一个适合拿到田边地里的大水杯。军叔还是不在家,邻居说他去后山种花生。我用带来的茶叶和水杯在他邻居家泡好一杯茶,去后山找他。

见到我,军叔恼火地说:“你是蚂蟥变的?”我笑着回应:“我是袁天罡变的,掐指一算知道您渴了,给您送茶来了。不过我又算到您不会喝这茶,所以我决定等下把这杯很贵的茶敬给土地公公。”说完,我不由分说地抢过军叔手里的花生种子往打好的窝里放,还故意每个窝里只放一粒种子。

军叔气急败坏:“你这个水上飘,谁种花生只放一粒种子的,想害我啊?”我狡黠地说:“是哦,肯定不能只放一粒,但到底应该放几粒呢?被你一吼,我吓忘记了,要不您拿锄头在后面盖土吧,发现我放错了就及时提醒我。”

可能是伸手不打笑脸人,也可能是不放心,军叔终于还是拿起锄头跟在我后面给种子盖土。当然,军叔最终还是没舍得浪费那杯“很贵”的茶,喝完还咂巴了一下嘴。

再后来去军叔家,他不再赶我走了。

我有时会带点菜去,并主动去厨房做饭。军叔不忙时会邀请我陪他喝两杯。他端起酒杯就拉开话匣,给我提了很多建议。对于那些好的建议,我跟村干部商议都会采纳并付诸实践。

我把军婶接回来后,军叔脸上的线条柔和了许多,变得更可亲了。更难得的是,有两次他听说别人要去上访,还主动上门做工作,说有意见可以直接找村干部或工作队提,还不耽误地里的活。

次年春,县里修的一条旅游公路要从幸福村军叔家的鱼塘经过。军叔主动到村委会说路该怎么修就怎么修,不用担心会毁了他的鱼塘。看到村干部们难以置信的样子,军叔傲娇地说:“前几天我和工作队那娃子提了,把我们后山的荒林荒地都开垦出来栽水果,她说我这个建议很好。以后水果有收成了,不得运出来吗,所以这条路修得好。”说完,军叔背着双手步伐有力地走出村委会,夕阳照在他的身上,让人感到一种温暖的气息。